

【新聞稿】

受拉布及流會影響 立會直選議員整體表現評分顯著下跌

香港研究協會於2013年4月30至5月7日進行了全港隨機抽樣電話調查，成功訪問了1167名十八歲或以上市民，以了解各區直選及區議會（第二）功能界別立法會議員的表現評分。各議員的得分高低依次如下：

香港島		九龍東		九龍西		新界東		新界西	
議員	分數(變化)	議員	分數(變化)	議員	分數(變化)	議員	分數(變化)	議員	分數(變化)
曾鈺成	3.57(+0.43)	陳鑑林	2.61(+0.14)	毛孟靜	3.10(+0.07)	范國威	3.08(+0.18)	田北辰	3.01(+0.15)
葉劉淑儀	3.41(-0.01)	梁家傑	2.57(-0.49)	黃毓民	2.71(-0.02)	張超雄	3.08(+0.10)	梁耀忠	3.01(-0.02)
何秀蘭	3.03(-0.17)	謝偉俊	2.55(+0.22)	黃碧雲	2.56(+0.01)	劉慧卿	3.04(+0.01)	郭家麒	2.87(+0.13)
單仲偕	2.86(-0.20)	黃國健	2.49(+0.02)	蔣麗芸	2.47(-0.16)	湯家驊	2.98(-0.02)	譚耀宗	2.84(-0.21)
陳家洛	2.77(-0.35)	胡志偉	2.43(-0.40)	梁美芬	2.33(-0.23)	田北俊	2.83(+0.05)	李卓人	2.71(-0.24)
王國興	2.72(+0.17)					梁國雄	2.74(-0.15)	麥美娟	2.50(+0.15)
鍾樹根	2.64(+0.15)					陳志全	2.53(-0.02)	陳偉業	2.49(-0.11)
						陳克勤	2.34(-0.05)	梁志祥	2.24(+0.17)
						葛珮帆	2.34(-0.07)	陳恒鏞	2.21(+0.01)
區議會(第二) 功能界別	議員	陳婉嫻	涂謹申	馮檢基	李慧琼	何俊仁			
	分數(變化)	3.06(-0.02)	2.99(-0.08)	2.96(-0.09)	2.71(+0.13)	2.68(-0.20)			

註：評分標準：1-6分，6分為最高分，1分為最低分。

1. 超級區議員評分：陳婉嫻續居榜首 何俊仁跌至榜末

「超級區議員」的評分方面，陳婉嫻雖錄得0.02分的跌幅，得3.06分，但繼續佔據榜首位置；涂謹申亦錄得0.08分的跌幅，得2.99分，繼續排在第二位；而何俊仁則錄得0.20分的跌幅，得2.68分，排名下跌一級至榜末。評分變化方面，錄得最大升幅的是李慧琼（+0.13分），而最大跌幅的則是何俊仁（-0.20分）。

2. 直選議員評分：曾鈺成升幅最大 梁家傑跌幅最大

香港島方面，排名變化較大，曾鈺成得3.57分（+0.43分），排名上升兩級，重返榜首位置；而鍾樹根則得2.64分（+0.15分），繼續排在榜末。九龍東方面，排名變化頗大，各議員評分差距縮窄，陳鑑林得2.61分（+0.14分），排名上升兩級至第一位；胡志偉則得2.43分（-0.40分），排名下跌三級至榜末。九龍西方面，排名變化不大，毛孟靜以3.10分（+0.07分）繼續排在第一位；而梁美芬則得2.33分（-0.23分），排名下跌一級至榜末。

新界東方面，排名變化較大，范國威得3.08分（+0.18分），排名上升三級，與排名上升兩級的張超雄（3.08分，+0.10分）並列第一位；而劉慧卿則得3.04分（+0.01分），排名下跌兩級至第三位。新界西方面，排名變化較大，田北辰得3.01分（+0.15分），排名上升三級，與排名上升一級的梁耀忠（3.01分，-0.02分）並列第一位；而郭家麒則得2.87分（+0.13分），排名上升兩級至第三位。

評分變化方面，五成一直選議員的評分錄得下跌，四成九錄得上升。當中，評分跌幅最大的是梁家傑（-0.49分），反映市民對其最近的工作表現未感滿意。而評分錄得最大升幅的是曾鈺成（+0.43分），相信與其早前處理拉布的手法得到市民認同有關。

3. 受拉布及流會影響 立會直選議員整體表現評分顯著下跌

調查亦進一步了解受訪者對立法會議員兩項工作表現的評分。審議議案方面錄得0.12分的跌幅，得2.28分；而監察政府方面則錄得0.08分的跌幅，得2.80分；兩項工作表現評分皆錄得下跌，反映市民對議員最近的工作表現未感認同。另外，市民對全體立法會議員工作表現的評分為2.56分（-0.10分）。地區直選立法會議員整體表現得2.67分（-0.21分），而功能界別立法會議員整體表現則得2.28分（+0.04分）；直選議員整體表現評分錄得較大跌幅，相信與近日的拉布事件及早前較多直選議員缺席會議導致流會有關。

4. 結語

香港研究協會負責人指出，議員工作表現評分悉數錄得下跌，可見市民對立法會議員近期的工作表現未感滿意。香港研究協會負責人促請各立法會議員，積極檢討最近的工作表現，針對不足之處作出改善；同時，盡快就修改立法會議事規則進行深入研究，致力達致一方面能保障各立法會議員的發言權利，另一方面亦能維持議會的正常運作，使立法會能更有效率地為市民服務，以爭取更多市民的支持。

附件：調查結果分析圖表（共四頁）

發稿機構：香港研究協會

電話：3119 8883

傳真：2137 3839

電郵：info@rahk.org

網址：www.rahk.org

發稿日期：2013年5月9日

聯絡人：麥燕薇小姐